

## 创作谈

## 跟着詹国枢学写作

吴殿彬

写下这个标题时,心里有一种感动,感到自己又有了一点小进步。同时有另一个大感动:这点小进步,是一个大进步。因为,这标题是在我的导师詹国枢先生指导下改成的。最早,我起的标题是:詹总教我写作文。怎样改成了现在这个题目?且听我慢慢道来。

今春,在一个文学座谈会上,我说:“学习是智慧和生命的延长线,我要跟文友们好好学习。”

“活到老,学到老”“看别人比自己好”,上天看见我有这样的态度,给我安排了机缘——

今夏,我请求人民日报海外版原总编辑詹国枢,在他公众号里把我的纪实文学《红苹果》宣传一下,他说要找个新闻由头。我想到潍坊“小水滴读书会”把《红苹果》作为推介书目这事,詹先生听罢,却出了另一个题目。

他说:“我想到了一个主意,你可否写篇文章《哦,红苹果》,通俗直白地讲一讲你为什么要写这本书,有哪些艰辛故事,以及出版后的反响。通俗一些,口语化一些,讲一两个感人的故事,要能打动读者。千字左右,不超过两千字即可。然后我在公众号转载。我会在‘老詹小注’中说说我俩交往的故事,再转载文章,这样不显得突兀,效果最好。”

你看如何?”

按照詹总的要求,我写了一篇稿子发给他,他回复说:

“初读一遍,写得不错,等几日转载。还有时间,可否再精心打磨一下?把读者感动哭了那一段,可否再讲讲?”

“好的,文章不厌千回改。詹老师,您先在这个稿子上给我划划详略点,我跟着您的思维统一一下好吗?主要是向您学习。”

詹先生没理我这茬,直接教我:

“临时想到几点:一、文字写作的最高境界是尽量少用书面语言。越通俗,越接地气,越是高手。二、详略取舍,关键看读者的需求。不妨假装对面就是读者,想想他们最感兴趣的,就详写;不感兴趣的,就略写,不要以自己的感觉为标准。三、在总体叙述中,穿插故事、细节,新鲜的、感人的。做到这三条,文章应该就不错了。另,故事不宜重复,一个故事说明一点,除非要大大强调。”

这是詹先生第一次一对一地教我。

我处在两种相悖的理念张力之间:一种是从文学来的“美艳主义”,一种就是詹总的“通俗主义”。

“美艳主义”,是我自己总结的名,就是文章要写得有文采,无论是段落还是句子,都要讲究文学的境界,要像花儿一样漂亮。“通俗主义”也是我自己总结的名,就是以读者看着顺溜为标准,语言不讲究华丽与优美。现在要跟导师学习,就必须选择道路。

早些年我当记者的时候,报纸的版面很金贵,稿件的长短,往往成为衡量写作水平高低的标准。

我努力写长稿,经常发表几千字、整版的稿子。我以为成功了。但是一位作家朋友跟我说:“你们做记者的写东西跟我们不一样。我们作家只管写自己想写的,不管别人看不看;你们记者必须先管老百姓看不看,不能只写自己想写的东西。”

他说得百分之百正确,文学与新闻是完全不同的两条道路。但是我不服,我要把文学的东西加到新闻里来,让新闻好看,还要让老百姓爱看。

于是,我依葫芦画瓢,从诺贝尔奖作品中找思路,曾套用诺奖作品《班达里昂上尉与劳军女郎》的对话手法写了一篇人物通讯,反响挺好。

后来,我使用文学的手段和语言写通讯,也得到认可。

我研究新华社的稿件,一段多字;研究人民日报的稿子是怎么分段的等等,反正就想走条跟别人不一样的道。

无形中,我走上了那位作家说

的道路:我只管写自己的,你看不看不该我的事。

如今,詹先生叫我写通俗、通俗写,我该怎么办?

詹先生是全国知名的新闻写作高手,退休后开了个人公众号,天天更新,我经常看到他的文章。看他的公众号,得到两个启发:

一个是“短”,一篇文章几百字,似乎刚尝着味儿就结束了。

另一个是“简”,这个“简”不是简单,而是指文章的分段简单。

一般的文章,一段是一个完整的意思。为了加强力量,我写作时,近千字甚至更多字数为一段的时候都有。当然,有时为了突出一点,或追求一种别致的疏密相间,一句一段,一个字一段的情况也有。而詹先生的“简”,是一句为一段,或者两句为一段,这样读起来跟喝糖水一样畅快。

只这两点,就让我惊叹不已。不用说别的,就是叫我这样写,我一定不会干。但实践证明这种以读者为中心的创新,实在是高明。

高明在哪儿?

高明在符合时代的潮流。

自媒体成为社会信息传播的主流,纸媒,不论你是报纸还是杂志,都在这种潮流中携裹而下。不管你愿意不愿意,不管你是阳春白雪还是下里巴人,只有读者爱看,看得顺溜,才是金标准。受众面越广,越需要阅读得方便顺畅。

詹先生的公众号,就是这样立在时代的潮头上。我心中说:“不服不行。”

## 三

詹先生叫我看看他公众号的一篇文章《分床》,我从中学到了分段的叙事技巧。这对写作的结构非常有帮助。

当然,对于一个长期从事文字工作的人来说,詹先生给我讲的读者、详略、故事细节这三点,并不是奥秘。

不知为什么,忽然间,它如一道雷电般在我心头闪现。就像当年在河南青天河的笔会上,那种瞬间的感觉——

那天,在自己感觉良好的状态中,听中国散文学会会长石英老师讲课。当他讲到自己写刘公岛和大清朝、狼牙山五壮士等散文的警句时,我心中蓦然间雷电一闪,一只鸟儿“砉”的一声飞向天空……

瞬间,我从新闻穿越到了文学。

我把获“创新奖”的报告文学往纸篓里一丢!

从此,我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。

我把这事写成散文《青天河哟,我的峻岭我的河》,发表在《作家报》上。我跟石英老师说标题长,他却说:“这才是个好标题……”

如今,詹先生的教导,又像当年一样在我心中划开一道闪电。

灵感在脑海“砉”的一声飞向天空。

我把原稿扔掉,重新写。

从下午一点半开笔,到五点交稿,三个半小时,4000多字的文章写成了。马上发给詹先生,说:“得蒙您的教诲,十分荣幸。但我理解的和做的恐怕不一致,眼里精巧手里拙。我试着写了一篇,您再看看。”

27分钟后,詹先生发来微信:“初读一遍,不错,比上一稿强多了!过几天转发。如你愿意精耕细作,可以再琢磨,不愿就这样发吧,估计四五天后。你若再改,就传新稿。”

“谢谢你的鼓励。”我回复说,“不仅这篇稿,其他稿件的写作也获得了新启发。你那三条,是我以后写作的宝典。如果早学习到了,早就进步了。”

注意,这里我跟詹先生的指代用词变了。前面一直称他为“您”,

现在称他为“你”了。“您”和“你”的区别,我理解得很简单。“您”是表示尊敬,但关系不密切,“你”表示亲切和随意。

不知不觉中,我跟詹先生更亲了。这是闲话,言归正传。

那么,这第一稿和第二稿有什么区别呢?

区别有三:一是写作的身份变了,由记者变成了说书人;二是把板着脸写文章变成了与朋友聊天;三是语言由艺术化转为口语化。

从拿起笔杆子那天起,我就知道语言这东西是非下苦功夫不行的,因此,慢慢懂得了语言的大分类,即说明类与艺术类。说明类即从小学到大学都要学的语言类型,供日常生活工作使用,特点是一就是一,二就是二,不夸张不变形。艺术类即文学创作使用的语言,它是以美为核心,表达作者的创作思维,采用多种修辞手法,形成作者创作的诗化之美,特点是让读者有陌生感。

如今,我按着詹先生的教导写出第二稿。得到詹先生表扬之后,我再次认真审视,又进行了修改,加了一些朋友聊天才有的内心表白的话。

我把修改的稿子发给詹先生,心有感动,和他说:“我把稿子又改了一遍,请你费心。感谢你教我写文章,我想写篇《詹总教我写作文》的稿子,不知道是否可以?”

他说:“你想写的文章,应该比较好看,只要有内容,你就尽管写吧。只是感觉你有点太谦虚。我想想,能否改一个中性点的题目。你先写吧!”

第二天,詹总跟我说:“同样意思,题目可以改为《跟着老詹学写作》,你看如何?”

我心里一震:“我算老几,竟然敢称老詹?本来自己在詹先生面前就是个小学生,说‘写作文’是理所当然的,岂敢再装样子说是‘写作’?”

我赶紧说:“我不敢用这个题目,等我写完了你看看再说好吗?”

他说:“写吧,放开了写。”

## 四

过了几天,詹先生在公众号上把我的文章《哦,红苹果》刊发出来,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力,好评一个接一个。有人赞扬詹先生是“农夫山泉的搬运工”,把这么好的“矿泉水”搬来了。实际上,他哪里知道,詹先生就是水厂的总工程师啊。

他在公众号发布了我的文章后,竟然给我发了这样的微信:“改动了不少,没生气吧?”

我回复说:“你改的稿子,不仅精炼,更重要的是改掉了我自怨自愧的气场,换成了一个崭新的向上的气场。”

他说:“你这篇文章,总体水平摆在那里,看读者留言就知道了。我的感觉,一是有些啰嗦,有些话反复说,而且语句太长,容易让读者心烦,所以前面我删节不少。另外,有些提法和语句欠推敲,我编了编。

至于自怨自愧,大可不必,写文章不必太谦虚,实话实说、坦坦荡荡,读者更容易理解,也会共鸣。我写《分床》,原本是家庭隐私,但坦荡真诚,就不会低俗。这都要自己把握,慢慢去悟。”

我把“作文”改成了“写作”,但“老詹”一词,我坚持不能用,仍然习惯性用“詹总”。

也许你会问我:烟台日报社记者,怎么会认识人民日报海外版的总编辑?时光回到28年前,詹先生带队来烟台办APEC博览会《经济日报》特刊,我与他有了交集。那时候,他是《经济日报》副总编辑。

机缘巧合,人生有缘。能在古稀之年,得到名师的教诲,是我人生中的一大幸事。

我是个幸运儿——詹先生是我今生写作和人生的导师!